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2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北方	股票代码	0029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颖	余青青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青政大厦 7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青政大厦 7 层	
电话	010-82652688	010-82652688	
电子信箱	mail@northking.net	mail@northking.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66,705,831.70	740,339,250.41	3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384,308.88	52,425,695.80	7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236,838.50	51,151,170.41	6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777,524.74	-209,292,628.6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44	56.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44	5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7%	10.86%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47,655,073.64	890,201,248.93	10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8,630,863.90	630,389,978.05	152.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永道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6%	82,682,730	82,682,730	不适用	0
天津和道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1%	10,941,540	10,941,540	不适用	0
青岛海丝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8,032,129	8,032,129	不适用	0
同道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4%	7,140,000	7,140,000	不适用	0
高能领骥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5,230,126	5,230,126	不适用	0
刘燕生	境内自然人	1.95%	3,138,075	3,138,075	不适用	0
孔维佳	境内自然人	0.39%	627,615	627,615	不适用	0
程少华	境内自然人	0.33%	523,013	523,013	不适用	0
李宗铭	境内自然人	0.33%	523,013	523,013	不适用	0
赵龙虎	境内自然人	0.26%	411,876	411,87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永道投资与天津和道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费振勇、刘海凝夫妇控制的企业。永道投资与天津和道分别持有公司 82,682,730 股和 10,941,54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6%和 6.81%。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经营情况概述

2020 年一季度,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全国爆发,公司经营受到一定影响。随着疫情逐渐好转,政府各项支持政策落地,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迅速有效地实现复产复工。自四月份起,公司经营全面恢复正常,此外客户前期积压的需求逐步释放,公司在手订单逐渐增多。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在保证原有业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重点发展毛利高、附加值高的信息技术服务、呼叫等业务,同时进一步优化管理,精益运营,提交服务效率和质量,使得营业收入、净利润不断提升。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7 亿元,同比增长 30.58%,实现净利润 9,238.43 万元,同比增长 76.22%。

2、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助力金融机构智能化转型,收入增速较快

2020年对于金融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受国际形势的影响,自主安全可控成为金融行业发展的新趋势。在金融新基建、信息化应用创新、银行业主机下移等背景下,金融业对外包服务的需求将迎来一个新高峰。公司依托自身对金融行业的全面了解、完善的客户渠道网络,以及丰厚的技术积累和人才储备,提前进行合理布局,积极把握住机遇,进一步提升了在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市场的占有率。上半年,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74 亿元,同比增长 42.16%。

2020 年 5 月 21 日,银保监会财险部向各财险公司下发《关于推进财产保险业务线上化发展的指导意见》(下称《指导意见》),其中提到,到 2022 年,车险、农险、意外险、短期健康险、家财险等业务领域线上化率达到 80%以上,其他领域线上化水平显著提高。2020 年 8 月 4 日,国务院印发的《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指出,在市场应用政策方面,积极引导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发展服务外包。鼓励政府部门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将电子政务建设、数据中心建设和数据处理工作中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机构承担。随着各个支持政策的落地实施,信息技术服务需求也将不断提升,也将为公司带来更多发展机会。

3、业务流程外包业务重塑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实现稳定增长

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是随着产业分工细化带来的规模经济和专业化效应而产生的一种服务业新业态。近年来,业务流程外包在金融机构法策人心中的地位由成本低廉的供应商转变为必须尊重与培养的共同生存体,希望拥有专业能力和实践经验的智慧型战略合作伙伴发挥“先头部队”的作用,帮助其实现效率提升和业务转型。金融外包服务的价值从提升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转变为重塑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由节省成本、提高效率变为金融机构创造价值。

公司在持续优化数据处理、现金等业务交付管理的同时,大力发展附加值较高的呼叫业务,实现了业务流程外包业务的持续增长。2020 年上半年,业务流程外包业务实现收入 4.93 亿元,同比增长 21.08%,其中呼叫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87 亿元,同比增长 44.47%。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新设立子公司合肥京北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3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1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3.0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25,516,8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59,966,700.3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5,550,099.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全部到位,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2446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净额	865,550,099.64
2、加:利息收入	316,298.43
3、加:尚未支付发行费金额	6,687,606.02
3、减: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98,096,225.21
4、减:账户管理费及手续费	241.15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674,457,537.7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198232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340,294,803.2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17053800033690370	1、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2、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3、补充流动资金	334,162,734.47
合计			674,457,537.73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自《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以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切实履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86,555.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09.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09.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融 IT 技术组件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与升级建设项目	否	34,383.71	34,383.71	369.41	369.41	1.07%	2021年5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大数据、云计算和机器学习的创新技术中心项目	否	17,900.46	17,900.46	205.67	205.67	1.15%	2021年5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融后台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否	15,070.83	15,070.83	34.54	34.54	0.23%	2021年5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200.00	19,200.00	19,200.00	19,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6,555.00	86,555.00	19,809.62	19,809.62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上述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管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表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2:本表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总额与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差额为不含税发行费计算尾差导致。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4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七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3 人,实际出席董事 3 人。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张敏秀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刘颖女士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5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七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敏秀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刘颖女士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6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1)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4)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5)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0-027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贷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贷款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提高决策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授权董事长审批未清偿贷款总额 2.5 亿元(含 2.5 亿元)以内的贷款,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上述授权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最终融资金额以银行审批的贷款额度为准。

公司董事长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授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批。

备查文件: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0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沃特股份	股票代码	0028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亮	范誉舒馨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四路万科云城三期 C 区九栋 B 座 3101 房(国际创新谷 7 栋 B 座 3101 房)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四路万科云城三期 C 区九栋 B 座 3101 房(国际创新谷 7 栋 B 座 3101 房)	
电话	0755-26880862	0755-26880862	
电子信箱	stock@wotlon.com	stock@wotl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9,907,594.81	389,768,065.99	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139,010.13	16,624,538.84	12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723,345.47	10,431,614.43	2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944,317.57	41,994,411.17	135.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3	0.141	12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3	0.141	12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2.51%	2.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56,234,573.85	1,314,337,233.46	-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0,418,334.99	695,632,346.85	5.0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宪	境内自然人	19.38%	23,025,000	17,268,750	质押	6,550,000
深圳市银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3%	22,252,942	0	质押	9,120,000
何征	境内自然人	17.89%	21,260,295	15,945,221	质押	9,660,000
黄昌华	境内自然人	3.44%	4,089,397	0		
南平延平荣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2,930,000	0		
刘辰睿	境内自然人	0.55%	656,488	0		
王彬	境内自然人	0.40%	473,000	0		
胡幼黄	境内自然人	0.35%	410,400	0		
向静	境内自然人	0.34%	405,000	0		
张冬梅	境内自然人	0.34%	402,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宪、何征夫妇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 37.27%股权。此外,两人还合计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银杯投资 94.58%股权(银杯投资持有本公司 18.73%股权),因此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宪为公司董事长,何征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1、宏观经济形势

2020 年新年伊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由于新冠疫情的冲击及其防控措施带来的经济“停摆”,全球经济在 2020 年陷入严重收缩。上半年我国 GDP 同比下降 1.6%,明显好于一季度的 -6.8%。二季度当季同比上涨 3.2%,略好于市场 3.0%的平均预测水平。在新冠肺炎的历史性冲击下,我国仅用一个季度就恢复到正增长区间,防疫与经济发展实现较好平衡,成为世界各国中的佼佼者。我国经济逐步从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中走出,各行业复苏势头良好,整体经济明显恢复。

与国内情况截然相反,在欧洲疫情进入疫情尾声的同时,美国疫情失控,巴西、印度、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则延续欧美疫情趋势,正式进入大爆发期,特别是巴西和印度,成为当前阶段的核心风险点,短时间内,疫情依然难以得到有效的控制。全球疫情依然没有出现明显的拐点。随着国外经济明显下行,二季度以来美国政府加大舆论攻势将其疫情失控的责任甩锅,中美、美欧等国际贸易争端严重;未来,以邻为壑转嫁危机的全球贸易争端会愈演愈烈,逆全球化趋势更加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宏观经济、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变化,不断加强行业互动和产业协同发展,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48,990.76 万元,同比增长 25.69%;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9,894.43 万元,同比增长 135.61%;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713.90 万元,同比增长 123.40%,公司实现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 223.28%。

2、持续推进 5G 材料开发及市场应用进程

2020 年 5 月 22 日,我国政府发布 2020 年工作报告。其在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中提到,“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全国各地政府密集出台 5G 产业相关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公司把握行业方向,不断释放已有技术储备,为客户提供可供选择的介电常数、流动性可调的高频通讯用高分子材料,公司克服下游客户因疫情停产的问题,5G 用 LCP 材料出货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48.7%。

针对 5G 用 LCP 薄膜材料及制品依赖国外进口的现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LCP 薄膜用树脂材料工艺优化,并与下游客户合作完成薄膜制备及电学性能和力学机械性能等指标测试,薄膜产品性能达到现有进口 LCP 薄膜产品水平。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高频 PCB 板用 PTFE 薄膜材料实现稳定量产出货,相关产品具有低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高性能稳定性和一致性的特点。

3、关注家电及新兴市场智能化和细分化趋势

由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指导、全国家用电器工业信息中心主办的《2020 年中国家电行业半年度报告》数据显示,2020 年上半年,我国家电国内市场零售额累计 3,365.2 亿元,同比下降 18.4%。但与此同时,IoT 的逐渐成熟与人工智能的大热为家电提供了新的发展方向,越来越多家电企业开始着手布局智能产品和智能家电,作为信息接口的智能音箱受到了广泛的关注。依据奥维云网发布的《2020 年上半年中国智能音箱市场总结报告》显示,2020 年上半年中国智能音箱市场销量为 1,908.6 万台,同比增长 22.7%。公司把握市场机遇,材料相继应用于阿里、华为、Harman/Kardon、SONY、JBL 等知名客户智能音箱产品。

新兴市场方面,根据预测,国内无人机市场五年(2018-2022)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42.86%,202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804 亿元。报告期内,除传统的结构件轻量化方案外,公司与客户共同开发的动平衡及云台等功能性部件材料实现了进口替代,并进入稳定量产期,并相继应用于大疆多款消费类和植保类无人机。

4、抗击疫情,保障医疗材料供应

报告期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下游口罩用熔喷布、医疗用床、公共区域人体热成像测温仪等医疗器械行业客户的材料需求快速增加。为了满足下游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快速响应组织研发、供应链、生产等部门组织专门团队为下游客户提供材料供应。同时,公司高度关注医疗材料产品品质,公司牵头制定的《医用口罩熔喷专用聚丙烯(PP)料》深圳市团体标准已经公布。根据广东省新冠肺炎的控指挥办物资保障一组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下发的《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物资保障一组关于提供我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第一批)名单的函》(粤物资保障[2020]51 号),公司被纳入广东省新冠肺炎疫情重点防控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公司的抗疫产品种类为“公司生产的 PP、MF 用于制造医疗床板,客户的医疗床板已用于疫情防控相关医院,PA、CF 为客户制造防疫消杀无人机重要材料”。

5、积极推进产品及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截至本公告日,相关申请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取得核准批复文件。募投项目执行单位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公司重庆基地的高性能聚酰胺和聚砜材料募投项目已启动建设,公司将利用重庆的区位优势实现公司在华南、华东和西南地区的产业布局,提升客户服务效率。同时,高性能聚酰胺和高性能聚砜属于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将与公司现有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体系实现产品协同,进一步优化上游优势,提升产品服务能力,完善在特种工程塑料产业的布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6、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价值

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深圳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助力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联合公司前期发起设立的“深圳市慈善会-沃特公益基金”共同向深圳市慈善会捐款人民币 100 万元,用于疫情抗击、防治及购买疫情专用物资。2020 年 4 月,公司通过深圳市慈善会定向捐赠 26 万元给深圳盈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光明区公明福利院),用于该福利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福利院基础建设。

同时,公司持续关注精准扶贫工作。就业扶贫方面,在符合公司招聘条件的基础上,公司优先聘任来自贫困地区的求职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安置来自贫困地区的员工 28 人。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